

# 厦门大学文件

厦大学〔2019〕1号

## 厦门大学关于做好2019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

促进毕业生就业创业事关广大学生及其家庭的切身利益，事关学校“双一流”建设的顺利推进，事关社会的和谐稳定，各单位要统一认识，协同合作，精准施策，坚持以服务国家发展战略为导向，积极促进毕业生到国家重要行业和领域就业，大力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和自主创业工作，着力提高就业创业指导服务水平，努力实现毕业生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创业。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19届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育部2019届全国普通

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网络视频会议和福建省政府相关文件要求，现就做好我校 2019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通知如下：

## **一、着力促进毕业生多渠道就业**

**1.促进毕业生到重要领域、新兴业态就业。**立足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人才需要，围绕“一带一路”建设、雄安新区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海南自贸试验区建设等，引导毕业生到重点地区、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要领域就业；落实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鼓励毕业生到中西部地区、东北地区、艰苦边远地区就业创业；引导毕业生到“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助力脱贫攻坚；对接以技术集成和商业模式创新为特点的新业态人才需求，充分利用平台经济、众包经济、共享经济、数字经济等新业态，支持毕业生实现多元化就业；主动开拓教育、能源、军工、金融、医疗等关乎国计民生的国家重要行业的就业岗位，拓宽毕业生的重点就业渠道。各学院要提高站位，主动作为，充分利用好学校引进的各类重点单位资源，加强思想教育，积极引导毕业生到重点单位就业，并通过参访交流、实习项目共建、暑期社会实践等形式，进一步拓展与重点单位合作的广度和深度。

**2.引导毕业生到基层就业。**深入贯彻落实《厦门大学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意见〉的实施意见》，落实好基层就业学费补偿贷款代偿、考研加分等优惠政策，做好政策解读、申请审核、款项发放等工作，全力保障毕业生到基层成长成才；推动各省市“定向选调生”

项目的持续发展，进一步巩固合作基础，扩大合作成效；做好“特岗计划”“三支一扶”“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基层就业项目的宣传发动、遴选推荐、后续服务等工作；鼓励和引导毕业生到现代农业生产经营领域、现代服务业领域、各类社会组织就业创业。各学院要扩大基层就业政策宣传覆盖面，挖掘培树基层就业典型，营造基层就业良好氛围；要广泛组织学生深入基层单位学习、实践和体验，培养学生热爱基层、服务基层、奉献基层的理想和情怀；要针对有意愿到基层就业的学生进行重点引导，重点教育，重点辅导，帮助学生坚定投身基层的信念，提升学生的选拔竞争力和岗位能力。

**3.支持大学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完善体制机制建设，全面落实《厦门大学国际组织人才培养推送工作实施方案》，为学生赴国际组织实习提供经费资助、学分转换、升学就业等配套政策的支持和保障；完善公共外语教学体系及模式，整合学校师资、课程等优势资源，设立国际组织人才培养实验班等培养项目，培养双语种或多语种复合型国际化专业人才；积极探索与国内语言类高校合作模式，联合培养小语种人才；精准推送国际组织招募信息，将国际组织基本情况、职业发展路径等内容，纳入大学生就业指导教材和课程，为毕业生提供针对性的咨询、指导、培训等服务；通过举办讲座、项目推介会、典型事迹报告会，组织社团活动，编写宣传手册，鼓励短期参访等多种形式，激发学生赴国际组织实习任职的热情。各学院要开设国际组织相关选修课

程，完善现有学科国际组织相关课程建设，培养具有参与全球治理能力和素质的各类人才；要根据学科特色和专业优势，主动与有关国际组织开展合作交流，进一步拓展国际组织实习任职渠道。

**4.扎实做好大学生征兵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南开大学新入伍大学生回信和勉励语精神，进一步提升大学生征兵的数量和质量；加强组织领导，健全校院征兵工作机制，确保大学生征兵工作顺利推进；强化国防教育和红色主题教育，提升学生国防意识，教育引导学生积极投身国防事业；主动会同兵役机关、征兵工作管理部门，组织开展政策咨询周、宣传月等活动，面向毕业生、在校生及新生等不同群体实施全方位宣传动员，集中播放征兵公益宣传片，发放应征入伍宣传单；落实好“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学费资助、复学升学、就业创业、配套奖励等优惠政策，充分激发学生参军报国热情；落实好预订兵工作机制，为大学生入伍开辟绿色通道，鼓励更多大学生参军入伍。各学院要积极发挥党委班子、班主任、征兵工作专职辅导员和学生党员的力量，扎实做好征兵组织动员工作，引导和鼓励更多大学生参军入伍。

## **二、着力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和自主创业工作**

**5.全面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将创新创业教育深层次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把创新创业教育和实践课程纳入学校必修课程体系，深入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思想政治教育紧密结

合；要以成功举办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为契机，在培养方案、教学方法、管理制度等方面，将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向纵深推动。各学院要主动挖掘各类专业相关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积极开设研究方法、学科前沿等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并在授课过程中强化实践性教学，提升课程实效性；要支持和引导专业教师在传授专业知识过程中加强创新创业教育，注重培养学生的批判性和创造性思维，激发学生创新创业灵感。

**6.加强创新创业实践。**积极引导广大师生投身国家和地方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学校创新创业成果的转化升级；推动各类创新创业赛事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紧密结合，促进更多项目落地发展；加强实验教学平台、科技创新平台、研究基地、实训基地建设，促使科技创新资源面向全校在校生开放共享；组织开展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不断扩大活动覆盖面和影响力，着力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实践能力和奋斗精神。各学院要积极引导学生参与各类创新创业实践，并提供针对性指导和支持；要深入挖掘各类科研成果转化项目并给予重点扶持，调动广大师生创新创业热情，营造师生共创良好氛围。

**7.提升创新创业保障能力。**建好、管好、用好国家大学科技园、芙蓉隧道创新创业基地、海韵创客空间、演武众创空间等一批创新创业平台，为学生创新创业提供场地支持；通过政府支持、校外合作、风险投资、社会公益等方式多渠道筹措资金，继续开

展好“刘祥南”、“金圆”等创新创业基金资助项目评选，进一步帮助学生解决创新创业融资问题；进一步细化创新创业学分积累与转换、弹性学制管理、保留学籍休学创业、支持创新创业学生复学后转入相关专业学习等政策，允许本科生用创业成果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完善创新创业服务载体构建，加强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微信公众号线上平台内容建设，夯实线下特色指导活动平台，打造一批有层次、有类别，参与性、针对性强，学生成就感、获得感高的品牌指导活动。各学院要发挥学科优势，拓宽资源渠道，为学生创新创业提供更多场地、资金、导师等方面的支持。

### **三、着力提高就业创业指导服务水平**

**8.健全精准信息服务机制。**优化就业信息服务“立体化”平台建设，增强信息平台的灵活分类、智能匹配和精准推送功能，充分满足学生的个性化需求；充分发挥校园招聘市场主渠道作用，广泛举办综合性、区域性、行业性、学科性的“多元化”校园招聘活动，并向其他高校有组织开放，提高招聘对接成功率；加强翔安校区的就业市场建设，引导更多用人单位到翔安校区招才引智；深化校地与校企合作交流，促进学校人才资源与用人单位人力资源的有效衔接和长效转化，增强毕业生就业工作的社会服务效应；切实做好港澳台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各学院要提前建立毕业生求职意愿数据库，结合用人单位需求，特别是重点单位的岗位设置，运用易班、QQ、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平台，精准推送各类就业资讯；要充分发挥专业优势，调动校友和专业老师的

力量，建立健全学科特色就业市场，拓展毕业生就业空间。

**9.提升毕业生就业能力。**构建精准生涯辅导体系，采用差异化指导方式，加强分类指导，帮助低年级学生更快适应角色转换、唤醒生涯意识，提升高年级学生求职能力；结合就业形势和毕业生特点，帮助毕业生加强自我认知和工作世界探索，合理调整就业预期，找准职业定位；广泛搭建社会实践、实习实训、职业体验等实践平台，增强学生专业技能和职业能力。各学院要以毕业生不同时段需求为导向，重点关注“慢择业”毕业生群体，做好针对性指导；要抓住新生入学、专业分流、双学位辅修、转专业等时间节点，为低年级学生群体提供专业选择、生涯规划等方面的辅导；鼓励学生考取与本专业或求职目标相关的，行业企业认可度高的多种类型的培训（或认证）证书。

**10.强化就业困难群体帮扶。**准确掌握经济困难家庭、少数民族、身体残疾等毕业生情况，了解择业意向和就业状态，实行“一生一策”动态管理，提供就业能力提升、岗位推荐、经济援助等精准帮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落实好求职创业补贴等政策，做好离校未就业毕业生的信息衔接和服务接续工作。各学院要建立学院领导、专业教师、辅导员等全员参与的“一对一”精准帮扶机制，结合毕业生情况和学院工作实际进行分类指导，精准帮扶，要确保家庭经济特殊困难毕业生百分百就业；要完善离校未就业毕业生信息数据库，对离校未就业毕业生进行持续跟踪关注，继续提供相关服务，帮助毕业生尽快实现就业。

**11.加快就业创业指导队伍建设。**落实好《厦门大学“职业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辅导员队伍培训规划》，定期开展初、中、高三级培训，整体提高指导队伍的决策水平和工作能力，加快建设一支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的就业创业指导队伍；主动邀请或聘请校外专家学者、校友、企业家等作为兼职导师，进一步扩大指导队伍规模；推进学校《职业生涯发展与就业指导》慕课课程建设，有效提升指导队伍的授课能力和水平；开发大学生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的校本教材，切实提高指导队伍理论研究水平和工作实践能力。各学院要积极创造条件，支持老师参加就业创业相关培训，鼓励老师参与职业生涯相关研究及实践。

**12.加强诚信就业教育和引导。**将诚信教育贯穿学生教育管理全过程，积极开展诚信教育主题活动，培养学生诚信意识，教育引导学生诚信就业、诚实做人、诚信做事，全面促进学生成长成才；通过企业参访、企业开放日、企业实习等活动，帮助学生早树立职业理想，早明确职业目标；加强就业形势分析研判，定期为学生提供就业市场、行业动态方面的分析报告。各学院要在毕业生中做好签约暂行管理办法的解读、解释工作，教育引导学生理性签约和诚信履约；要广泛开展以诚信就业为主题的讲座、班会、座谈会等教育活动，帮助学生树立诚信就业意识；要在就业指导过程中重点加强学生职业定位、就业选择、签约事宜等方面的辅导。

**13.规范就业工作管理。**严格按照教育部就业统计工作要求，



认真落实就业签约“四不准”；加强校园招聘活动、就业信息的审核把控，严格执行“三严禁”规定，防范危害毕业生权益的不法行为；要牢固树立安全意识，周密制定活动安全预案，确保各类校园招聘、就业创业指导等活动安全有序进行。各学院要强化就业工作日常管理，安排专人负责毕业生就业情况跟踪统计及就业手续办理，切实将工作落细落实；要加强学生就业安全教育和用人单位招聘管理，严密防范“培训贷”、求职陷阱、传销等不法行为，切实维护毕业生权益。

**14.充分发挥毕业生就业状况反馈作用。**认真做好就业情况统计和监测，确保就业数据真实准确；不断完善就业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切实做好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编写和发布工作，科学、客观地反映毕业生就业创业状况和特点，提升质量报告的科学性和指导性；加强毕业生就业状况的分类研究和专题研究，深入开展毕业生就业状况和用人单位意见反馈调查，进一步健全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经费拨款、专业调整的联动机制。各学院要通过“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及时上报、更新就业信息，配合学校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情况调查，鼓励学院撰写本单位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加强分类研究。

#### **四、着力加强组织领导和教育引导**

**15.强化组织保障。**认真落实“一把手”工程，健全就业、招生、教学、武装、国际交流、团委、科研等部门分工负责、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健全与翔安校区、马来西亚分校的工作对接机

制，加强沟通、交流和指导；加强顶层设计，定期研究部署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做到开学有部署、过程有督促、年终有总结。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明确责任分工，院系领导要落实责任，辅导员（班主任）要密切关注毕业生就业进展情况；要及时研判形势，加大人力物力投入，千方百计促进毕业生就业创业。

**16.加强督促落实。**优化学院就业创业工作考核体系，健全就业创业情况调研、通报、约谈工作制度，深入开展就业创业工作落实情况督促检查，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充分利用网站、简报、微信等平台，加强工作交流，总结推广经验，营造良好工作氛围。各学院要强化责任担当意识，按照学校整体规划和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有计划、有步骤、有目标地推动工作，力争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17.深化思想教育和宣传引导。**要组织大学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成长成才的重要论述，以新生入学季、招聘季、毕业季等重要时间节点为契机，广泛开展新生就业教育、毕业生出征仪式、毕业生座谈会等主题教育活动，实施就业创业配套奖励，教育引导毕业生自觉把个人理想融入国家和民族事业当中，唱响毕业生到基层、西部、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的主旋律；广泛组织学生赴西部地区、基层单位、国际组织、重点行业和企业进行参访、调研、实习，以活动促教育，发挥就业实践导向作用，培养学生的家国情怀和服务国家战略意识；编制就业典型宣传材

料，利用校园主流媒体，广泛宣传解读国家和地方促进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帮助毕业生知晓政策、用好政策。各学院要深入挖掘就业创业典型，面向全体学生进行宣传教育，结合学生就业特点针对性开展重点单位就业欢送会、事迹报告会、经验交流会等形式多样、特色鲜明的活动，努力营造有利于就业创业的良好舆论氛围。

附件：厦门大学关于鼓励毕业生到基层、西部地区、部队、国际组织就业及自主创业的奖励办法

厦门大学

2019年1月2日